

提高经济效益 管好用好支农周转金

○河北省丰南县财政局

近几年来,我县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不断改进支农周转金管理工作,使得支农周转金的基金数额不断增加,周转速度不断加快,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使用效益不断提高。截至1992年底,我县拥有周转金基金1970.9万元,是建立周转金初期1982年的11.8倍,累计投放7022.4万元,累计收回4809.6万元(占应收金额的96%)。

勇于探索 改进管理办法

我县是1982年建立周转金制度的。起初,由于缺乏管理支农周转金方面的经验,所制定的管理办法,虽然明确了支农周转金的使用原则、范围等,但没有真正把支农周转金管起来。那时,资金安排及回收主要由各主管部门负责,财政部门当的是“过路财神”,没有发挥应有的宏观调控和监督作用。于是,在支农周转金管理上曾一度出现了有些项目选择不准,资金浪费;主管部门重放轻收,资金效益低;主管部门下面没有相应的资金管理机构,资金回收困难

等问题。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近几年我县在周转金管理方面进行了一些改革。主要是:

(一)改变支农周转金由各主管部门投放回收的做法,实行由县、乡两级财政部门统管。规定财政部门不仅要负责资金的投放、回收,还要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各主管部门只负责在技术、设计、工程质量等方面的指导或提供有偿服务。

(二)改变过去小型农田水利投资大部分实行无偿补助的做法,实行有偿与无偿相结合的办法。凡受益单位明确,又能取得一定经济效益的小型农田水利项目

一律实行有偿周转使用,只对那些社会性、公益性的抗灾、防灾项目仍实行无偿补助的办法。

(三)改变过去周转金只收本金不收占用费的做法,实行有偿有息。为了做好有偿有息使用,我县按照项目类别的不同,使用期限的不同而实行差别费率,并根据银行利率的调整也随之做出相应的调整。这样就保证了支农周转金有偿有息周转使用,提高了资金效益。

(四)调整投放对象。过去,由于支农周转金数额较小,大部分投放到种植业和养殖业以及个体经济为主的多种经营项目上。如1984年投放周转金382.8万元,其中用于种植业、养殖业及多种经营的周转金为304.9万元,占投放总额的79.6%。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和支农周转金数额的增加,为了增加财政收入,促进我县经济的发展,我县把支农周转金投放的重点逐步转移到乡镇企业和以农业开发为主的集体企业方面。截至1992年底,用于乡村两级企业周转金为4198.8万元,占投放总额的59.8%。

(五)改革支农周转金的管理体制,实行县乡两级管理。1990年我县将部分县级周转金基金划给乡镇,建立了乡镇级周转金基金。另外还将收取的占用费、滞纳金返还给乡镇50%,也列入乡镇级周转金基金。截至1992年底乡镇周转金基金已达到172.9万元。这样做,有效地调动了乡镇财政所管好用活支农周转金的积极性。

建章建制 强化管理

为了保证支农周转金的有效投放,按期收回,我县非常重视支农周转金的制度建设。几年来主要建立起以下几方面的管理制度:

(一)投放前的评估筛选制度。在这方面我县突出抓了三点:①要求凡用支农周转金支持的项目,必须弄清项目的必要性、技术的可行性、经济效益的合理性以及市场的供求趋势。②要求积极参与项目的评估、论证,并对同类项目进行比较,经过筛选后择优定项。③建立项目库。为了做好这项工作,每年年初,派人深入到各乡镇对本年度计划新建、扩建和技改项目进行调查,其内容包括投资规模、资金来源、原材料供应、产品产量、市场销售和技术状况以及项目竣工后的效益等。然后对项目进行分类排队,把有关资料列表存档,做到库中有项、待时而上。自1990年建立项目库以来,共计择优支持了147个项目,投放资金3122.8万元,增加产值6243万元,增加利税1224.1万元。

(二)审批制度。为了增强支农周转金投放的准确

性,我县规定,凡借用周转金的单位或个人必须履行严格的借款审批手续。首先是要由借款者向当地财政所提出书面申请,其内容包括需要扶持的项目、投资总额、资金来源情况,借用金额及用途,归还时间和归还的方法等。财政所收到申请后要对项目进行详细的调查。若是可行,先由本级周转金基金解决,如需要向县财政局借款时,由财政所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县财政局与财政所签订借款合同,财政所再与借款者签订借款合同。该项目资金的投放与回收由财政所负责。这样既严格了借款手续,又调动了乡镇财政所加强周转金管理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三)“两帐一卡四统一”制度。即县、乡两级建立周转金总帐和明细帐,支农周转金投放登记卡,统一会计科目,统一借款合同,统一还款收据,统一会计报表的制度。要求按月填报,以便核查对比和归档。

(四)回收制度。主要包括三点。一是任务到所,责任到人。二是实行比例返还的办法。乡镇财政所回收的到期周转金,县里按实际回收金额返还20%,由乡镇财政所安排使用一年。三是放收奖惩结合。对回收较好的乡镇在资金投放上给予优先,对回收差的乡镇除用有关款项抵扣外,还坚持做到不投或少投;在年终考核时对回收较好的所给予一定的精神和物质奖励。回收制度极大地调动了乡镇财政所人员努力组织回收的积极性。1992年我县收回到期周转金1230.5万元,达到当年应回收金额的98%。

(五)监督检查制度。就是坚持每年对乡镇财政所的周转金帐目及资金管理情况进行一次检查。主要查有无截留、挪用现象,是否按规定收取了占用费和滞还金;帐、卡、合同是否一致。通过检查,进一步促进了支农周转金的管理工作。

突出重点 提高效益

从我县来说,周转金数额已不算小,但远远不能满足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为使有限的资金充分发挥效益,在资金使用上我县坚持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统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几年来,我县的支农周转金的使用,不仅向乡镇企业倾斜,而且重点投放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起点高、规模大的高新技术项目。我县紧靠京、津、唐大中城市,大多数起点高、规模大的高新技术项目都是依靠城市大工业的资金、技术、设备,在互惠互利、共同投资、共担风险的原则下兴办的。这些企业的产品知名度较高,在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力,经济效益也较好,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因此,我们从资金

上给予重点倾斜。胥各庄镇唐丰轧钢厂与清华大学、中国五矿进出口公司联营,利用清华大学的技术、五矿的贸易、胥各庄镇的生产基地兴建贝氏体钢车间,项目总投资为2585万元,经考查论证经济效益较好。我们一次性借款200万元予以支持。该项目于1991年竣工投入生产。1992年该厂创产值10087万元,完成销售收入6571.4万元,实现利税1516万元。

(二)支持老企业的技术改造项目。我县乡镇企业生产设备大多数是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的产品,技术性能低,经济效益差。我们对这些企业的完善配套也列为支持的重点。黄各庄陶瓷厂是1982年建厂的老企业,为了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决定将原来的倒烟窑改为隧道窑。自1989年改造以来,我们先后支持资金520万元,进行了五条隧道窑的改建工程。现已有四条竣工投产,第五条正在安装过程中。1992年,该厂完成产值1960万元,利税655万元,分别相当于技改前1988年的6.2倍和6.4倍。

(三)支持创利税较多的骨干企业。一些效益较好、创利税较多的骨干企业,左右着我县财政收入的增长,在他们遇到资金周转困难时,及时借给启动和周转资金,有利于增加财政收入。1992年,我们共计对7户骨干企业,投放资金630万元,供作临时周转使用,使得企业增加产值1700万元,增加利税367万元。

(四)支持具有资源优势地理优势的企业。如我县黑沿子镇涧河村地处渤海边沿,靠渔业为生。他们根据渔业生产蓬勃发展的趋势办起了渔网厂,产品远销大连、青岛等地,供不应求。1992年,他们决定扩大生产规模。我们支持30万元及时购进设备,使该厂的年生产量增至1200亿扣,实现年产值184万元,比上年增长12%,实现利税95.9万元,比上年增长8%。1992年,我们共计投放资金210万元,支持了5户这类企业,增加产值517万元,增加利税173万元。

(五)支持出口创汇企业。为进一步加快我县外向型企业发展的步伐,提高创汇能力,我们适度增加了资金投放量。1990年以来,我们共计投放资金770万元,支持8个出口创汇企业,收到较好的效果。如小集镇服装厂投资200万元,由日本引进全套设备,建成了牛仔服装系列生产线。我们先后两次共计投放资金130万元给予支持,帮助他们及时购进设备,及时补充流动资金,从而使该项目提前两个月竣工投产,并在较短的时间内就能够进行正常生产,及时满足了外商订货的要求。1992年,该厂出口服装20万件,创产值829万元,实现利税154万元,创汇105万美元。